**转发科技部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”等重点专项2020年度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**

各有关单位：

　　近期，科技部印发了《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”等重点专项2020年度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国科发资〔2020〕82号）明确由各地方科技主管部门、国务院有关部门科技主管司局、原工业部门转制成立的行业协会、纳入科技部试点范围并评估结果为A类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以及纳入科技部、财政部开展的科技服务业创新行业试点联盟负责组织申报推荐工作。为做好项目组织推荐工作，现将上述通知文件转发给你们，并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　　1.请各有关单位按照科技部相关通知要求，认真、及时进行网上申报。

2.拟通过我厅进行初审推荐的项目，请各申报单位于2020年5月27日16时前，将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项目预申报书（网上通过系统直接生成打印，纸质，一式2份），报送我厅相关业务处室。我厅将梳理汇总后，确定最终上报名单。逾期将不予以受理。

3.对于推荐的项目，我厅将出具正式推荐函，并负责上报。

4.各重点专项对口业务处室及联系人：

“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”重点专项对口处室：省科技厅高新处；联系人：王旭；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30。

“量子调控与量子信息”重点专项对口处室：省科技厅信息处；联系人：严欣欣；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68。

“大科学装置前沿研究”重点专项对口处室：省科技厅规划处；联系人：李昊；联系电话：024-23983439。

“发育编程及其代谢调节”重点专项对口处室：省科技厅医药处；联系人：田璐佳；联系电话：024-23983293。

附件：《关于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变革性技术关键科学问题”等重点专项2020年度定向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》（国科发资〔2020〕82号）

辽宁省科学技术厅

2020年3月31日